

國立屏東科技大學管理學院
112學年度第1學期第4次院主管會議 紀錄

時間：112年11月14日(星期二)中午12:10

地點：管理學院CM301-4會議室

主席：黃院長怡詔

紀錄：唐于甯

出席人員：陳灯能副院長、呂素蓮主任、何正斌主任、吳庭育主任、
蔡展維主任、鍾秋悅主任、謝維合主任、汪仲仁主任（蔡宏儒老師代）、
羅凱安所長(請假)。

主席報告：今日本院與屏東縣榮民服務處交流，創立一個line聯絡群組，各系所若有招生訊息，可於群組中發布訊息，請屏東縣榮民服務處轉知。

壹、提案討論

提案一

提案單位：院長室

案由：擬修正本院儀器設備重點補助經費執行要點部份條文案，請 討論。

說明：

- 一、為鼓勵本院新進教師向外申請爭取計畫，擬修正本院儀器設備重點補助經費執行要點部份條文如下：

修正條文	現行條文	說明
三、新聘專任教師(含 <u>專案教師</u>)於到職日起算兩年以內，申請國科會、中央部會等計畫(不限金額)且為該計畫主計人，或申請並通過產學合作經費至少新台幣五萬元且為該計畫主持人，請檢具上述佐證向本院申請補助，以 <u>新台幣三至五萬元為原則</u> ，額度得視當年度學校預算分配調整， <u>請依本校要求期限內請購核銷，補助以一次為限。</u>	三、新聘專任教師(含 <u>校務基金進用教學人員</u>)經費補助以五萬元為原則，額度得視當年度學校預算分配調整， <u>請於開學後一個月內請購核銷。</u>	酌修文字。

- 二、檢送本院儀器設備重點補助經費執行要點原條文及修正草案。(M1-1~M1-2)

決議：照案通過。

提案二

提案單位：院長室

案由：擬修正本院名人堂設置要點部份條文案，請 討論。

說明：

- 一、為擴大本院校友捐款用途，擬修正本院名人堂設置要點部份條文如下：

修正條文	現行條文	說明
四、凡符合下列資格之二者，均具有管理學院名人堂申請資格： (一)… (二)… (三)… (四)單次或累積捐款予本校管理學院新台幣十萬元(含)以上，提昇管理學院 院務發展 等相關事項有卓越貢獻者。 (五)… (六)…	四、凡符合下列資格之二者，均具有管理學院名人堂申請資格： (一)… (二)… (三)… (四)單次或累積捐款予本校管理學院新台幣十萬元(含)以上，提昇管理學院 教學環境 等相關事項有卓越貢獻者。 (五)… (六)…	酌修文字。

二、檢送本院名人堂設置要點原條文及修正草案。(M2-1~M2-5)

決議：照案通過。

提案三

提案單位：EMBA

案由：高階經營管理碩士在職專班(EMBA)推薦管理學院名人堂案，請討論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本院名人堂設置要點第四點：凡符合下列資格之二者，均具有管理學院名人堂申請資格：(M3-1~M3-4)
 - (一) 曾獲選本校傑出校友者。
 - (二) 曾獲選本校青年傑出校友者。
 - (三) 單次或累積捐款予本校管理學院新台幣十萬元(含)以上，對資助弱勢學生相關事項有卓越貢獻者。
 - (四) 單次或累積捐款予本校管理學院新台幣十萬元(含)以上，提昇管理學院院務發展等相關事項有卓越貢獻者。
 - (五) 與管院教師產學合作，金額新台幣三十萬元(含)以上者。
 - (六) 其他對院務發展有特殊貢獻者。
- 二、EMBA 推薦該所校友郭亮文女士，符合上述第(一)點及第(四)點規定。
- 三、EMBA 推薦該所校友陳寶如女士，符合上述第(三)點及第(四)點規定。
- 四、EMBA 推薦該所校友尤美粧女士，符合上述第(一)點及第(四)點規定。
- 五、檢送推薦表及附件。(M3-5~M3-16)

決議：照案通過。

貳、意見交流：無

參、散會：同日下午 12 時 40 分。